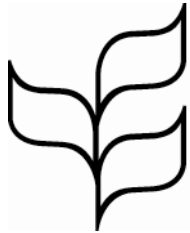




CBD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CBD/COP/DEC/XIII/32
17 December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十三届会议
2016年12月4日至17日，墨西哥坎昆
议程项目 8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通过的决定

XIII/32. 秘书处综合工作方案预算

缔约方大会，

回顾缔约方大会第 XII/32 号决定以及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的第 XII/7 号决定和作为名古屋遗传资源获取和分享惠益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第 I/13 号决定，

欢迎联合国环境大会通过关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与其提供秘书处的各多边环境协定之间关系的第 2/18 号决议，

1. 决定通过生物多样性公约、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和获取和惠益分享名古屋议定书综合工作方案和预算；

2. 还决定《公约》、《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在》2017-2018 年两年期期间以 76: 16: 8 的比例分摊秘书处服务的所有费用；

3. 核准《公约》的核心 (BY) 方案预算，2017 年为 13,954,800 美元，2018 年为 14,283,600 美元，占《公约》和各《议定书》2017 年 18,361,600 美元和 2018 年 18,794,200 美元综合预算的 76%，用于下表 1a 和 1b 所列用途；

4. 感谢加拿大作为东道国再次支持秘书处，并欢迎东道国加拿大和魁北克省为 2017 年捐助 1,593,657 加元和为 2018 年捐助 1,600,774 加元，用作秘书处的租金和相关费用，该款按 76: 16: 8 的比例分配，分别冲抵《公约》、《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 2017-2018 两年期的捐款；

* 2017 年 2 月 13 日因技术原因重新印发。

5. 通过以下表 6 所载 2017 年和 2018 年费用分摊比额表；
6. 注意到秘书处的深入职能审查未能及时完成，因此，未能根据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 1/13 号决议向缔约方大会主席团提交独立顾问关于单独员额分析的全面报告；¹
7. 注意到职能审查的结果以及 1 个 P-3 员额提高至 P-4 级职等和 4 个 P-4 员额提高至 P-5 级管理职务，并欢迎秘书处的新结构，该结构应导致增进协同作用和提高效率；
8. 注意到秘书处用于编定总预算计算成本的 2017-2018 两年期指示性员额表 2；
9. 授权执行秘书在《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内，并在不影响缔约方大会第十四届会议的任何决定的情况下，调整人员配置情况和数量以及秘书处的结构，但《公约》及其《议定书》秘书处的总体费用应继续保持在指示性人员配置表的限度内，今后数个两年期内综合预算的工作人员费用不会因此而增加，并向《公约》及其《议定书》缔约方的今后会议报告所做的调整；
10. 决定从 2015-2016 年两年期业务预算盈余中留出 395,000 美元，如果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认为筹备未来《公约》及其各《议定书》缔约方会议期间出现特殊情况，可以使用这笔资金，并邀请执行主任在其认为有需要利用这笔资金，且这样做符合《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财务条例和细则》的情况下，授权执行秘书使用这笔预留资金，并向《公约》缔约方及其《议定书》缔约方未来的会议提交一份直接报告；
11. 授权执行秘书根据现有资源情况，包括未支用款项、上一财政期的摊款情况和杂项收入，以核定预算水平为限，安排承付项目；
12. 还授权执行秘书在下表 1a 所列主要拨款项目每一款之间调拨各方案之间的资源，最多占总方案预算的 15%，而且每一拨款项目单项以不超过 25% 为限；
13. 关切“团结”对秘书处 2015-2016 年两年期运作的影响，并希望今后两年期内认识到其潜在的影响；
14. 邀请《公约》所有缔约方注意，核心方案预算（BY、BG 和 BB）捐款在将捐款列入预算的年度的 1 月 1 日到期，应迅速缴纳，并敦促有能力的缔约方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缴纳 2017 历年的捐款，在 2017 年 10 月 1 日之前缴纳 2018 历年的捐款，为此还请尽早在摊款到期年度之前一年向缔约方告知其捐款数额；
15. 关切地注意到《公约》及其《议定书》的一些缔约方尚未缴纳对 2016 年和之前各年核心预算（BY、BG 和 BB 信托基金）的捐款，包括从未缴纳捐款的缔约方，并注意到，根据联合国通过的“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² 估计 2016 年年底将拖欠《公约》759,400 美元、《卡塔赫纳议定书》133,349 美元和《名古屋议定书》6,299 美元的欠款，必须从基金余额中扣除以偿付可疑债务，因此不能为所有各该缔约方所用；

¹ 见 UNEP/CBD/COP/13/6，第一节。

² 见大会第 60/283 号决议，第四节。

16. 敦促尚未向核心预算（BY、BG、BB 信托基金）缴纳 2015 年和之前各年捐款的缔约方不再拖延或附加条件地缴纳捐款，并请执行秘书公布并定期更新对《公约》信托基金（BY、BG、BB、BE、BH、BX、BZ 和 VB）捐款情况的信息，并使《公约》及其议定书的主席团成员经常获得最新信息，以其能向各区域会议提供有关未缴摊款及其后果的信息；

17. 确认，关于 2005 年 1 月 1 日以后到期的捐款，拖欠捐款两（2）年或以上的缔约方将无资格成为《公约》及其《议定书》或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的主席团的成员，或提名为履约委员会成员；并决定这将仅适用于不是最不发达国家或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

18. 授权执行秘书与拖欠捐款达两年或两年以上的缔约方达成安排，共同商定“付款时间表”，以便使该欠款缔约方根据拖其财务状况在 6 年内清偿所有未缴欠款，并按时缴纳今后的捐款，并向主席团下次会议和缔约方大会报告任何这种安排的执行情况；

19. 决定，根据上文第 18 段的商定安排并完全遵守该安排规定的缔约方，不受上文第 17 段规定的约束；

20. 请执行秘书并邀请缔约方大会主席以联合签署的信函通知已拖欠捐款的缔约方，请其及时采取行动，并感谢作出积极回应缴纳所拖欠捐款的缔约方；

21. 注意到《公约》及其《议定书》的信托基金（BY、BG 和 BB）应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延长两年，并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寻求联合国环境大会核准各基金的延长；

22. 决定推动秘书处内的综合执行办法，即合并额外自愿捐款的各信托基金，以支持《公约》及其各《议定书》通过将信托基金用于支持已核准的《公约》及其《议定书》活动（BE、BH、BX），使资源能够于针对一项以上文书的项目，并为此决定，将新的活动的自愿捐款列入 BE 信托基金，并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征求联合国环境大会的核准，将合并的信托基金改名为“支持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议定书的核准新增活动的费用特别自愿信托基金”；

23. 决定应设立 VB 信托基金，以便利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与《公约》及其《议定书》的工作，并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争取联合国环境大会将 VB 信托基金名称改为“协助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参与的特别自愿信托基金”；

24. 确认资金估计数为：

(a) 《公约》及其议定书 2017 - 2020 年期间增加核定活动的 BE 信托基金载于下表 3；

(b) 2017-2020 年期间协助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参与的特别自愿信托基金（BZ）载于下表 4；

(c) 2017-2020 年期间协助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与《公约》及其《议定书》工作的 VB 信托基金载于下表 5；

25. 注意到《公约》及其《议定书》的自愿信托基金（BE、BZ、VB）应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延长四年，并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寻求联合国环境大会核准将各基金延长；

26. 感谢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对联合国环境大会第 2/18 号决议第 5 段的要求作出积极回应，作为对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第八次会议和名古屋获取和惠益分享议定书第二次会议的例外，从 BZ 和 VB 信托基金中豁免与会自愿捐款的方案支助费用；

27. 邀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继续对 BZ 和 VB 信托基金所做这一特殊安排，因为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符合第 2/18 号决议规定的标准，即与会的安排是业务预算的方案支助费用所资助的行政工作人员进行的；

28. 关切地注意到，并作为例外，确认执行秘书使用结余、以往财政期间未用余额和来自 BY 信托基金 544,000 美元的杂项收入，其中迄今估计使用了 243,018 美元，用于资助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参加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

29. 注意到，根据财务条例第 7 (a) 段，³ 有缔约方大会和两项议定书的缔约方会议应收到概算，根据第 7 (b) 段，只有缔约方大会和两项议定书的缔约方会议可以对预算作出决定，并且在对财务条例第 16 段没有达成协议的情况下，只能以缔约方三分之二出席的协商一致才能就预算做出决定；

30. 提醒执行秘书不要向主席团提出关于使用《公约》或其《议定书》信托基金的结余、未用余额或杂项收入的决定建议，因为主席团不能授权执行秘书就预算事项采取行动；

31. 请执行秘书不再从上文第 28 段所述的 544,000 美元的拨款中作出任何其他承诺，并确保未用余额在 BY 信托基金中继续保持用途不受限制；

32. 回顾《公约》议事规则第 30 条，并强调需要让缔约方广泛出席《公约》及其《议定书》的缔约方会议，特别是为了使会议达到法定人数而有三分之二缔约方与会的水平，以便允许作出决定；

33. 重申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充分和积极参与《公约》及其《议定书》会议的重要性，并就此请执行秘书参考缔约方大会及其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关于同时举行的会议和提高《公约》及其《议定书》的结构和进程的效率的有关决定；

34. 关切地注意到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参加《公约》及其《议定书》的会议受到缺乏可预测和可持续供资的不利影响；

³ 见缔约方大会第 III/1 号决定，附录。

35. 促请发达国家缔约方和有能力的其他缔约方，包括在南南合作范围内，大力增加其在自愿基础上对 BZ 信托基金的捐款，并保证远在各会议之前兑现其承诺，以允许充分和有效的参与；

36. 请执行秘书探讨让私营部门正式参与支持 BZ 信托基金以便让发展中国家与会的可能性，并根据“联合国全球契约”原则 10，进一步拟订确保私营部门捐款的透明度和避免出现影响的模式，供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二次会议审议和《公约》及其《议定书》缔约方的未来会议作出决定；

37. 又请执行秘书提醒各缔约方必须在《公约》及其《议定书》的常会前至少六个月向特别自愿信托基金（BZ）捐款，并向其他捐助者及早发出捐款邀请书；

38. 还请执行秘书与各主席团协商，继续监测向特别自愿信托基金（BZ）提供自愿捐款的情况，以便让各主席团的成员能够提请缔约方成员和酌情请其区域内的潜在捐助者注意捐款不足的问题；

39. 回顾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一次会议提出的请求，⁴ 即编制一份提案，以便审查和更新“关于协助缔约方参加公约进程的 BZ 信托基金”的“资金分配程序”⁵ 中规定的现行准则，并敦促执行秘书编制一份建议草案，供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二次会议审议，以便《公约》及其《议定书》缔约方的下次会议可能作出决定；

40. 请执行秘书根据联合国环境大会第 2/18 号决议第 3 段编制一份提交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的报告，并供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审议，以便《公约》及其《议定书》缔约方的下次会议可能作出以下决定：

(a) 过去四个两年期内对 BZ 自愿信托基金捐款的欠款；

(b) 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上述两年期内参加《公约》及其《议定书》的会议的程度，以及捐款的不足分别对所有符合资格的缔约方以及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出席会议的影响；

(c) 对《公约》及其《议定书》缔约方的会议（包括不限成员名额的闭会期间会议）的有效运作的可能影响；

41. 欢迎联合国环境大会邀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管理的多边环境协定的理事机构共同分享在预算和人力资源管理方面的良好做法，并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一俟执行秘书完成上文第 40 段中要求的报告后，主要借鉴该报告，提交一份报告，以便如果联合国环境大会主席团作出相应决定，在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三届会议上，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管理的所有多边环境协定缔约方大会的主席出席的情况下，讨论在寻找稳定和可预测的资金让更多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的与会者能够出席不同多边环境协定的缔约方会议及其不限成员名额附属机构的会议方面的共同问题；

⁴ UNEP/CBD/SBI/REC/1/13, 第 6 (a)段。

⁵ UNEP/CBD/COP/9/34。

42. 敦促《公约》所有缔约方并邀请非《公约》缔约方国家和非《议定书》缔约方国家以及各政府、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其他方面，包括民营部门，向《公约》及其《议定书》的各自愿信托基金捐款；

43. 请执行秘书编制和提交 2019-2012 年期间《公约》及其《议定书》的最新综合工作方案，除其他外列出职能目标、预期成果和所需资源，以期实现基于结果的管理；

44. 又请执行秘书编制和提交上文第 43 段所述 2019-2020 两年期《公约》及其《议定书》关于综合工作方案的综合预算，供《公约》及其《议定书》缔约方在今后会议上审议，包括三项选择办法：

(a) 为方案预算（BY、BG 和 BB 信托基金）所需的增长率做出评估，其名义增长率不应超过 2017 - 2018 年水平的 4%；

(b) 方案预算（BY、BG 和 BB 信托基金）的实际增长率维持在 2017-2018 年的水平；

(c) 方案预算（BY、BG 和 BB 信托基金）的名义增长率维持在 2017-2018 年的水平；

45. 还请执行秘书向《公约》及其《议定书》缔约方的今后会议报告收入和预算执行情况、未用余额、盈余和结转情况以及对 2017-2018 年两年期预算的任何调整；

46. 请执行秘书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协商，编制关于联合国环境大会第 2/18 号决议对它们的影响的报告，供《公约》缔约方大会及其《议定书》缔约方的今后会议审议；

47. 还请执行秘书提供资料，说明进一步将《公约》及其《议定书》秘书处工作的进一步整合所产生的效率、节约和挑战。

表 1a. 《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议定书》信托基金 2017-2018 年综合两年期预算

支出	2017年 (千美元)	2018年 (千美元)	合计 (千美元)
一. 方案			
执行秘书办公室	2,114.2	2,215.1	4,329.3
科学和政策支助	5,156.9	5,252.6	10,409.5
主流化、合作和外联支助	2,057.1	2,098.8	4,155.9
执行支助	2,838.2	3,322.7	6,160.9
二. 行政、财物和会议服务	3,974.1	3,742.9	7,716.9
小计 (一)	16,140.5	16,632.1	32,772.5
方案支助费用 (13%)	2,098.3	2,162.2	4,260.4
总计 (一 + 二)	18,238.8	18,794.2	37,033.0
三. 周转资本准备金	122.8		122.8
总计 (二 + 三)	18,361.6	18,794.2	37,155.8
综合预算的公约份额 (76%)	13,954.8	14,283.6	28,238.4
来自准备金的周转资本补充 (76%)	(93.4)		(93.4)
减除东道国的捐助 (76%)	(931.7)	(935.8)	(1,867.5)
授权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的预留款 (76%)	(114.0)	(186.2)	(300.2)
减除以往年份动用的准备金 (76%)	(453.6)	(455.4)	(909.0)
总额净值 (缔约方分摊的数额)	12,362.1	12,706.2	25,068.3

表 1b. 《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议定书》信托基金 2017-2018 年综合两年期预算 (按支出用途分列)

支出	2017年 (千美元)	2018年 (千美元)	合计 (千美元)
A. 工作人员费用	11,329.4	11,586.0	22,915.4
B. 主席团会议	150.0	215.0	365.0
C. 差旅费	450.0	400.0	850.0
D. 顾问/分包合同	75.0	75.0	150.0
E. 会议 ^{1/2/3/}	1,416.8	2,016.8	3,433.6
F. 宣传材料	50.0	50.0	100.0
G. 临时助理/加班费	100.0	100.0	200.0
H. 租金和相关费用	1,239.7	1,257.6	2,497.3
I. 一般业务费用	979.6	726.6	1,706.2
J. 培训	5.0	5.0	10.0
K. 专家会议	280.0	135.0	415.0
L. 生物安全信息交换所/信息交换所机制、名古屋议定书信息交换所网站翻译	65.0	65.0	130.0
小计 (一)	16,140.5	16,632.1	32,772.5
二. 方案支助费用 (13%)	2,098.3	2,162.2	4,260.4
总计 (一 + 二)	18,238.8	18,794.2	37,033.0
三. 周转资本准备金	122.8		122.8

总计 (二 + 三)	18,361.6	18,794.2	37,155.8
综合预算的公约份额 (76%)	13,954.8	14,283.6	28,238.4
来自准备金的周转资本补充 (76%)	(93.4)		(93.4)
减除东道国的捐助 (76%)	(931.7)	(935.8)	(1,867.5)
授权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的预留款 (76%)	(114.0)	(186.2)	(300.2)
减除以往年份动用的准备金 (76%)	(453.6)	(455.4)	(909.0)
总额净值 (缔约方分摊的数额)	12,362.1	12,706.2	25,068.3

1/ 将由核心预算供资的优先会议：

- 第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第十次会议。
-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一和第二十二次会议。
-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二次会议。
- 同时举行的缔约方大会第十四届会议/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第九次会议/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第三次会议。

2/ 科咨机构第二十一次会议 (3天)，第8(j)条工作组第十次会议 (3天)，于2017年前后相衔接地举行。科咨机构第二十二次会议 (6天)，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二次会议 (5天)，于2018年前后相衔接地举行。

3/ 缔约方大会第十四届会议、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第九次会议和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第三次会议的预算，在两年期各年之间平均分配。

表 2. 2017-2018年由《公约》及其《议定书》核心预算出资的秘书处所需人员编制

		2017年	2018年
A.	专业人员类		
	ASG	1	1
	D-1	4	4
	P-5	8	8
	P-4	13	13
	P-3	13	13
	P-2	10	10
B.	专业人员类共计	49	49
	一般事务类共计	29	29
	共计 (A+B)	78	78

表 3. 支持核准活动的额外自愿捐款专项自愿信托基金 (BE) 2017-2020 年期间的资源需求

A. 生物多样性公约

(千美元)

1. 专家会议

执行秘书办公室**监测、审查和报告股**

生物多样性和健康	30.0
对实现特定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进展的科学评估	50.0

科学和注册支助司**保护和可持续利用股**

森林生物多样性	100.0
爱知指标 11 技术专家组	60.0
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	200.0
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以及旱地和半湿润土地	215.0

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股

合成生物学特设技术专家组	100.0
外来入侵物种	240.0

获取和惠益分享和传统知识股

关于遗传资源的数字序列信息	60.0
---------------	------

主流化、合作和外联支助司**合作和伙伴关系股**

加强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之间的协同作用	460.0
--------------------	-------

传播和认识股

传播、教育和公众意识非正式咨询委员会	70.0
--------------------	------

执行支助司**信息交换所机制股**

信息交换所机制非正式咨询委员会	40.0
-----------------	------

能力发展股

奖励措施 (爱知指标 3)	100.0
技术和科学合作	65.0

2. 能力建设讲习班

执行秘书办公室**监测、审查和报告股**

第六次国家报告编制工作	450.0
-------------	-------

科学和政策支助司**保护和可持续利用股**

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	300.0
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以及旱地和半湿润土地	600.0

执行支助司	
能力建设股	
能力发展短期行动计划*	5,573.0
3. 其他讲习班	
执行秘书办公室	
法律顾问和支助股	
缔约方大会区域筹备会议	100.0
监测、审查和报告股	
生物多样性和人类健康	380.2
执行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425.0
科学和政策支助司	
保护和可持续利用股	
森林生物多样性	120.0
生态系统恢复	80.0
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	100.0
主流化、合作和外联支助司	
经济政策和资源调动股	
生物多样性和可持续发展	300.0
财务机制	300.0
执行支助司	
能力发展股	
伙伴关系与教育和培训机构	100.0
4. 工作人员	
主流化、合作和外联支助司	
经济政策和资源调动股	
企业界参与 (P-3)	342.5
传播和认识股	
通信干事	342.5
5. 顾问	
执行秘书办公室	
监测、审查和报告股	
国家报告	130.0
执行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2011-2020	30.0
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和执行问题附属机构	20.0
生物多样性和人类健康	138.0
对实现特定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进展的科学评估	15.0
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关于授粉媒介、授粉和粮食生产的评估的影响	90.0
科学和政策支助司	

保护和可持续利用股	
森林生物多样性	40.0
可持续野生生物管理	10.0
生态系统恢复	10.0
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 11 和 12 的进展	75.0
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	130.0
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以及旱地和半湿润土地	40.0
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股	
外来入侵物种	140.0
获取和惠益分享和传统知识股	
关于遗传资源的数据序列信息	30.0
主流化、合作和外联支助司	
合作和伙伴关系股	
性别问题	50.0
国家以下级和地方执行工作	30.0
生物多样性和旅游业发展	20.0
加强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之间的协同作用	28.0
经济政策和资源调动股	
生物多样性和可持续发展	30.0
资源调动	180.0
财务机制	110.0
传播和认识股	
传播、教育和公众意识和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	20.0
执行支助司	
信息交换所机制股	
信息交换所机制	250.0
能力发展股	
能力发展短期行动计划*	2,800.0
6. 工作人员差旅	
执行秘书办公室	
监测、审查和报告股	
国家报告	60.0
《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	40.0
执行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65.0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指标	30.0
生物多样性和人类健康	55.0
对实现特定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进展的科学评估	10.0
执行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75.0
科学和政策支助司	
保护和可持续利用股	

森林生物多样性	45.0
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以及旱地和半湿润土地	100.0
主流化、合作和外联支助司	
合作和伙伴关系股	
性别问题	30.0
加强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之间的协同作用	18.0
国家以下级和地方执行工作	10.0
生物多样性和旅游业发展	15.0
经济政策和资源调动股	
资源调动	20.0
生物多样性和可持续发展	15.0
传播和认识股	
传播、教育和公众意识和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	50.0
执行支助司	
能力发展股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和支持审查执行情况的机制	155.0
企业界和生物多样性	3.0
性别问题主流化	15.0
7. 报告编制/印刷	
执行秘书办公室	
监测、审查和报告股	
生物多样性和人类健康	67.0
主流化、合作和外联支助司	
经济政策和资源调动股	
生物多样性和可持续发展	3.0
传播和认识股	
传播、教育和公众意识和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	20.0
执行支助司	
能力发展股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和支持审查执行情况的机制	2.5
企业界和生物多样性	5.0
8. 出版物	
执行秘书办公室	
监测、审查和报告股	
生物多样性和人类健康	30.0
科学和政策支助司	
获取和惠益分享和传统知识股	
第 8(j)条和相关条款	10.0

保护和可持续利用股	
森林生物多样性	13.0
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以及旱地和半湿润土地	70.0
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股	
外来入侵物种	60.0
主流化、合作和外联支助司	
合作和伙伴关系股	
国家以下级和地方执行工作	15.0
生物多样性和旅游业发展	15.0
传播和认识股	
传播、教育和公众意识和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	40.0
执行支助司	
能力发展股	
生物多样性和旅游业发展	50.0
信息交换所机制	50.0
性别问题主流化	10.0
小计一（生物多样性公约）	16,990.7
二. 方案支助费用 (13%)	2,208.7
费用总计（一 + 二）（生物多样性公约）	19,198.7

* 详见 UNEP/CBD/COP/13/3。

芬兰承诺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提供生物多样性和健康能力建设方面的资金。

挪威承诺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 2017 年举办爱知指标 11 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会议提供资金。

B. 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

（千美元）

1. 专家会议

科学和政策支助司

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	70.0
社会经济因素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	80.0

2. 能力建设讲习班

科学和政策支助司

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股

改性活生物体的取样、检测和识别	300.0
将生物安全纳入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和发展计划的主流	360.0
国家层面执行《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公约》	350.0
改性活生物体的风险评估	300.0

实施改性活生物体识别工作	420.0
关于改性活生物体的公众意识、教育和公众参与讲习班	300.0
关于公共参与和公众获取信息的培训课程	200.0
赔偿责任和补救补充议定书	300.0
3. 顾问	
科学和政策支助司	
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股	
无意造成的改性活生物体的越境转移	10.0
将生物安全纳入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和发展计划的主流	65.0
改性活生物体的风险评估	80.0
改性活生物体的取样、检测和识别	80.0
针对改性活生物体的公众宣传	50.0
与其他相关组织的合作	10.0
4. 工作人员差旅	
科学和政策支助司	
生物安全和生物安保股	
将生物安全纳入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和发展计划的主流	30.0
与其他相关组织的合作	15.0
小计一（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	3,020.0
二. 方案支助费用 (13%)	392.6
费用总计（一 + 二）（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	3,412.6

C. 名古屋获取和惠益分享议定书

（千美元）

1. 能力建设讲习班	
科学和政策支助司	
获取和惠益分享和传统知识股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	20.0
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法律框架	840.0
执行《名古屋议定书》	150.0
培训宣传员和传播获取和惠益分享提高认识工具包	28.0
2. 顾问	
科学和政策支助司	
获取和惠益分享和传统知识股	
在线全球生物多样性法网络	40.0
建立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法律框架	100.0
对《名古屋议定书》第一次评估和审查进程的信息的分析	20.0
关于专门性国际获取和惠益分享文书的标准的研究	20.0
3. 工作人员差旅	
科学和政策支助司	

获取和惠益分享和传统知识股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	60.0
4. 出版物	
科学和政策支助司	
获取和惠益分享和传统知识股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	20.0
培训宣传员和传播获取和惠益分享提高认识工具包	2.0
<hr/>	
小计一（名古屋获取和惠益分享议定书）	1,300.0
<hr/>	
二. 方案支助费用 (13%)	169.0
<hr/>	
费用总计（一 + 二）（名古屋获取和惠益分享议定书）	1,469.0
<hr/>	

表 4. 便利缔约方参与《公约》进程的特别自愿信托基金（BZ）2017-2020年期间资源需求

会议说明	2017-2020年 (千美元)
一. 会议	
缔约方大会第十四届会议、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第九次会议和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第三次会议	2,000.0
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第十次会议和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第四次会议	2,000.0
筹备同时举行的缔约方大会的会议的区域会议	400.0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科咨机构第二十一次会议，科咨机构第二十二次会议，科咨机构第二十三次会议，科咨机构第二十四次会议）	4,800.0
第8(j)条和相关条款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会议（第8(j)条工作组第十次和第十一次会议）	600.0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二次和第三次会议）	600.0
小计	10,400.0
二. 方案支助费用	1,352.0
费用总计（一 + 二）	11,752.0

注：欧洲联盟为发展中国家与会者的与会费用认捐 395,000 美元。

表 5. 便利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与《公约》进程自愿信托基金（VB），2017 -2020年

会议说明	2017-2020年 (千美元)
一. 会议	
对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支助	1,000.0
小计	1,000.0
二. 方案支助费用	130.0
费用总计（一 + 二）	1,130.0

表 6. 2017-2018 年两年期对生物多样性公约信托基金的捐款

缔约方	2017年联合国捐款分摊比额(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额, 没有个最不发达国家的捐款超过0.01%(百分比)	2017年1月1日捐款(美元)	2017年联合国捐款分摊比额(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额, 没有个最不发达国家的捐款超过0.01%(百分比)	2018年1月1日捐款(美元)	2017-2018年捐款总额(美元)
阿富汗	0.006	0.008	927	0.006	0.008	953	1,880
阿尔巴尼亚	0.008	0.010	1,236	0.008	0.010	1,271	2,507
阿尔及利亚	0.161	0.201	24,881	0.161	0.201	25,574	50,455
安道尔	0.006	0.008	927	0.006	0.008	953	1,880
安哥拉	0.010	0.010	1,236	0.010	0.010	1,271	2,507
安提瓜和巴布达	0.002	0.003	309	0.002	0.003	318	627
阿根廷	0.892	1.115	137,852	0.892	1.115	141,689	279,541
亚美尼亚	0.006	0.008	927	0.006	0.008	953	1,880
澳大利亚	2.337	2.922	361,166	2.337	2.922	371,218	732,384
奥地利	0.720	0.900	111,271	0.720	0.900	114,368	225,638
阿塞拜疆	0.060	0.075	9,273	0.060	0.075	9,531	18,803
巴哈马	0.014	0.018	2,164	0.014	0.018	2,224	4,387
巴林	0.044	0.055	6,800	0.044	0.055	6,989	13,789
孟加拉国	0.010	0.010	1,236	0.010	0.010	1,271	2,507
巴巴多斯	0.007	0.009	1,082	0.007	0.009	1,112	2,194
艾俄罗斯	0.056	0.070	8,654	0.056	0.070	8,895	17,550
比利时	0.885	1.106	136,770	0.885	1.106	140,577	277,347
伯利兹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贝宁	0.003	0.004	464	0.003	0.004	477	940
不丹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	0.012	0.015	1,855	0.012	0.015	1,906	3,761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0.013	0.016	2,009	0.013	0.016	2,065	4,074
博茨瓦纳	0.014	0.018	2,164	0.014	0.018	2,224	4,387
巴西	3.823	4.779	590,816	3.823	4.779	607,260	1,198,076

缔约方	2017年联合国捐款分摊比例(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例, 没有个最不发达国家的捐款超过0.01%(百分比)	2017年1月1日捐款(美元)	2017年联合国捐款分摊比例(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例, 没有个最不发达国家的捐款超过0.01%(百分比)	2018年1月1日捐款(美元)	2017-2018年捐款总额(美元)
文莱达鲁萨兰国	0.029	0.036	4,482	0.029	0.036	4,606	9,088
保加利亚	0.045	0.056	6,954	0.045	0.056	7,148	14,102
布基纳法索	0.004	0.005	618	0.004	0.005	635	1,254
布隆迪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佛得角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柬埔寨	0.004	0.005	618	0.004	0.005	635	1,254
喀麦隆	0.010	0.013	1,545	0.010	0.013	1,588	3,134
加拿大	2.921	3.652	451,419	2.921	3.652	463,983	915,402
中非共和国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乍得	0.005	0.006	773	0.005	0.006	794	1,567
智利	0.399	0.499	61,662	0.399	0.499	63,379	125,041
中国	7.921	9.902	1,224,131	7.921	9.902	1,258,202	2,482,334
哥伦比亚	0.322	0.403	49,763	0.322	0.403	51,148	100,910
科摩罗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刚果	0.006	0.008	927	0.006	0.008	953	1,880
库克群岛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哥斯达黎加	0.047	0.059	7,263	0.047	0.059	7,466	14,729
科特迪瓦	0.009	0.011	1,391	0.009	0.011	1,430	2,820
克罗地亚	0.099	0.124	15,300	0.099	0.124	15,726	31,025
古巴	0.065	0.081	10,045	0.065	0.081	10,325	20,370
塞浦路斯	0.043	0.054	6,645	0.043	0.054	6,830	13,476
捷克共和国	0.344	0.430	53,163	0.344	0.430	54,642	107,805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0.005	0.006	773	0.005	0.006	794	1,567
刚果民主共和国	0.008	0.010	1,236	0.008	0.010	1,271	2,507
丹麦	0.584	0.730	90,253	0.584	0.730	92,765	183,018
吉布提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多米尼克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缔约方	2017年联合国 捐款 分摊比额 (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 额，没有个最不 发达国家的捐款 超过0.01 % (百 分比)	2017年1月1日 捐款 (美元)	2017年联合国 捐款分摊比额 (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 额，没有个最不 发达国家的捐款超过 0.01 % (百分比)	2018年1月1日 捐款 (美元)	2017-2018年捐 款总额 (美元)
多米尼加共和国	0.046	0.058	7,109	0.046	0.058	7,307	14,416
厄瓜多尔	0.067	0.084	10,354	0.067	0.084	10,643	20,997
埃及	0.152	0.190	23,490	0.152	0.190	24,144	47,635
萨尔瓦多	0.014	0.018	2,164	0.014	0.018	2,224	4,387
赤道几内亚	0.010	0.010	1,236	0.010	0.010	1,271	2,507
厄立特里亚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爱沙尼亚	0.038	0.048	5,873	0.038	0.048	6,036	11,909
埃塞耳比亚	0.010	0.010	1,236	0.010	0.010	1,271	2,507
欧洲联盟		2.500	309,053	0.000	2.500	317,655	626,708
斐济	0.003	0.004	464	0.003	0.004	477	940
芬兰	0.456	0.570	70,471	0.456	0.570	72,433	142,904
法国	4.859	6.074	750,922	4.859	6.074	771,822	1,522,745
加蓬	0.017	0.021	2,627	0.017	0.021	2,700	5,328
冈比亚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格鲁吉亚	0.008	0.010	1,236	0.008	0.010	1,271	2,507
德国	6.389	7.987	987,372	6.389	7.987	1,014,854	2,002,226
加纳	0.016	0.020	2,473	0.016	0.020	2,542	5,014
希腊	0.471	0.589	72,790	0.471	0.589	74,815	147,605
格林纳达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危地马拉	0.028	0.035	4,327	0.028	0.035	4,448	8,775
几内亚	0.002	0.003	309	0.002	0.003	318	627
赤道几内亚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圭亚那	0.002	0.003	309	0.002	0.003	318	627
海地	0.003	0.004	464	0.003	0.004	477	940
洪都拉斯	0.008	0.010	1,236	0.008	0.010	1,271	2,507
匈牙利	0.161	0.201	24,881	0.161	0.201	25,574	50,455
冰岛	0.023	0.029	3,554	0.023	0.029	3,653	7,208
印度	0.737	0.921	113,898	0.737	0.921	117,068	230,966

缔约方	2017年联合国 捐款 分摊比例 (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 额, 没有个最不 发达国家的捐款 超过0.01 % (百 分比)	2017年1月1日 捐款 (美元)	2017年联合国 捐款分摊比例 (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 额, 没有个最不 发达国家的捐款超过 0.01 % (百分比)	2018年1月1日 捐款 (美元)	2017-2018年捐 款总额 (美元)
印度尼西亚	0.504	0.630	77,889	0.504	0.630	80,057	157,947
伊朗以色列共和国	0.471	0.589	72,790	0.471	0.589	74,815	147,605
伊拉克	0.129	0.161	19,936	0.129	0.161	20,491	40,427
爱尔兰	0.335	0.419	51,772	0.335	0.419	53,213	104,984
以色列	0.430	0.538	66,453	0.430	0.538	68,303	134,756
意大利	3.748	4.685	579,225	3.748	4.685	595,347	1,174,572
牙买加	0.009	0.011	1,391	0.009	0.011	1,430	2,820
日本	9.680	12.101	1,495,972	9.680	12.101	1,537,609	3,033,580
约旦	0.020	0.025	3,091	0.020	0.025	3,177	6,268
哈萨克斯坦	0.191	0.239	29,518	0.191	0.239	30,339	59,857
肯尼亚	0.018	0.023	2,782	0.018	0.023	2,859	5,641
基里巴斯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科威特	0.285	0.356	44,045	0.285	0.356	45,271	89,315
吉尔吉斯斯坦	0.002	0.003	309	0.002	0.003	318	627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0.003	0.004	464	0.003	0.004	477	940
拉脱维亚	0.050	0.063	7,727	0.050	0.063	7,942	15,669
黎巴嫩	0.046	0.058	7,109	0.046	0.058	7,307	14,416
莱索托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利比里亚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利比亚	0.125	0.156	19,318	0.125	0.156	19,855	39,173
列支敦士登	0.007	0.009	1,082	0.007	0.009	1,112	2,194
立陶宛	0.072	0.090	11,127	0.072	0.090	11,437	22,564
卢森堡	0.064	0.080	9,891	0.064	0.080	10,166	20,057
马达加斯加	0.003	0.004	464	0.003	0.004	477	940
马拉维	0.002	0.003	309	0.002	0.003	318	627
马来西亚	0.322	0.403	49,763	0.322	0.403	51,148	100,910
马尔代夫	0.002	0.003	309	0.002	0.003	318	627
马里	0.003	0.004	464	0.003	0.004	477	940

缔约方	2017年联合国 捐款 分摊比额 (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 额, 没有个最不 发达国家的捐款 超过0.01 % (百 分比)	2017年1月1日 捐款 (美元)	2017年联合国 捐款分摊比额 (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 额, 没有个最不 发达国家的捐款超过 0.01 % (百分比)	2018年1月1日 捐款 (美元)	2017-2018年捐 款总额 (美元)
马耳他	0.016	0.020	2,473	0.016	0.020	2,542	5,014
马绍尔群岛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毛里塔尼亚	0.002	0.003	309	0.002	0.003	318	627
毛里求斯	0.012	0.015	1,855	0.012	0.015	1,906	3,761
墨西哥	1.435	1.794	221,769	1.435	1.794	227,941	449,709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摩纳哥	0.010	0.013	1,545	0.010	0.013	1,588	3,134
蒙古	0.005	0.006	773	0.005	0.006	794	1,567
黑山	0.004	0.005	618	0.004	0.005	635	1,254
摩洛哥	0.054	0.068	8,345	0.054	0.068	8,578	16,923
莫桑比克	0.004	0.005	618	0.004	0.005	635	1,254
缅甸	0.010	0.010	1,236	0.010	0.010	1,271	2,507
纳米比亚	0.010	0.013	1,545	0.010	0.013	1,588	3,134
瑙鲁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尼泊尔	0.006	0.008	927	0.006	0.008	953	1,880
荷兰	1.482	1.853	229,032	1.482	1.853	235,407	464,439
新西兰	0.268	0.335	41,417	0.268	0.335	42,570	83,988
尼加拉瓜	0.004	0.005	618	0.004	0.005	635	1,254
尼日尔	0.002	0.003	309	0.002	0.003	318	627
尼日利亚	0.209	0.261	32,299	0.209	0.261	33,198	65,498
纽埃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挪威	0.849	1.061	131,207	0.849	1.061	134,858	266,065
阿曼	0.113	0.141	17,463	0.113	0.141	17,949	35,413
巴基斯坦	0.093	0.116	14,372	0.093	0.116	14,772	29,145
帕劳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巴拿马	0.034	0.043	5,254	0.034	0.043	5,401	10,655
巴布亚新几内亚	0.004	0.005	618	0.004	0.005	635	1,254
巴拉圭	0.014	0.018	2,164	0.014	0.018	2,224	4,387

缔约方	2017年联合国捐款分摊比例(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例, 没有个最不发达国家的捐款超过0.01%(百分比)	2017年1月1日捐款(美元)	2017年联合国捐款分摊比例(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例, 没有个最不发达国家的捐款超过0.01%(百分比)	2018年1月1日捐款(美元)	2017-2018年捐款总额(美元)
秘鲁	0.136	0.170	21,018	0.136	0.170	21,603	42,621
菲律宾	0.165	0.206	25,500	0.165	0.206	26,209	51,709
波兰	0.841	1.051	129,970	0.841	1.051	133,588	263,558
葡萄牙	0.392	0.490	60,581	0.392	0.490	62,267	122,847
卡塔尔	0.269	0.336	41,572	0.269	0.336	42,729	84,301
大韩民国	2.039	2.549	315,112	2.039	2.549	323,883	638,995
摩尔多瓦共和国	0.004	0.005	618	0.004	0.005	635	1,254
罗马尼亚	0.184	0.230	28,436	0.184	0.230	29,227	57,663
俄罗斯联邦	3.088	3.860	477,227	3.088	3.860	490,510	967,737
卢旺达	0.002	0.003	309	0.002	0.003	318	627
圣基茨和尼维斯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圣卢西亚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萨摩亚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圣马力诺	0.003	0.004	464	0.003	0.004	477	940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沙特阿拉伯	1.146	1.433	177,106	1.146	1.433	182,035	359,141
塞内加尔	0.005	0.006	773	0.005	0.006	794	1,567
塞尔维亚	0.032	0.040	4,945	0.032	0.040	5,083	10,028
塞舌尔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塞拉利昂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新加坡	0.447	0.559	69,081	0.447	0.559	71,003	140,084
斯洛伐克	0.160	0.200	24,727	0.160	0.200	25,415	50,142
斯洛文尼亚	0.084	0.105	12,982	0.084	0.105	13,343	26,324
所罗门群岛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索马里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南非	0.364	0.455	56,253	0.364	0.455	57,819	114,073

缔约方	2017年联合国捐款分摊比额(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额, 没有个最不发达国家的捐款超过0.01%(百分比)	2017年1月1日捐款(美元)	2017年联合国捐款分摊比额(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额, 没有个最不发达国家的捐款超过0.01%(百分比)	2018年1月1日捐款(美元)	2017-2018年捐款总额(美元)
南苏丹	0.003	0.004	464	0.003	0.004	477	940
西班牙	2.443	3.054	377,547	2.443	3.054	388,056	765,603
斯里兰卡	0.031	0.039	4,791	0.031	0.039	4,924	9,715
巴勒斯坦国	0.007	0.009	1,082	0.007	0.009	1,112	2,194
苏丹	0.010	0.010	1,236	0.010	0.010	1,271	2,507
苏里南	0.006	0.008	927	0.006	0.008	953	1,880
斯威士兰	0.002	0.003	309	0.002	0.003	318	627
瑞典	0.956	1.195	147,743	0.956	1.195	151,855	299,597
瑞士	1.140	1.425	176,178	1.140	1.425	181,082	357,261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0.024	0.030	3,709	0.024	0.030	3,812	7,521
塔吉克斯坦	0.004	0.005	618	0.004	0.005	635	1,254
泰国	0.291	0.364	44,972	0.291	0.364	46,224	91,195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0.007	0.009	1,082	0.007	0.009	1,112	2,194
东帝汶	0.003	0.004	464	0.003	0.004	477	940
多哥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汤加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0.034	0.043	5,254	0.034	0.043	5,401	10,655
突尼斯	0.028	0.035	4,327	0.028	0.035	4,448	8,775
土耳其	1.018	1.273	157,324	1.018	1.273	161,703	319,027
土库曼斯坦	0.026	0.033	4,018	0.026	0.033	4,130	8,148
图瓦卢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乌干达	0.009	0.010	1,236	0.009	0.010	1,271	2,507
乌克兰	0.103	0.129	15,918	0.103	0.129	16,361	32,279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0.604	0.755	93,344	0.604	0.755	95,942	189,285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4.463	5.579	689,723	4.463	5.579	708,920	1,398,644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0.010	0.010	1,236	0.010	0.010	1,271	2,507

缔约方	2017年联合国 捐款 分摊比额 (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 额，没有个最不 发达国家的捐款 超过0.01 % (百 分比)	2017年1月1日 捐款 (美元)	2017年联合国 捐款分摊比额 (百分比)	上限为22%的比 额，没有个最不 发达国家的捐款超过 0.01 % (百分比)	2018年1月1日 捐款 (美元)	2017-2018年捐 款总额 (美元)
乌拉圭	0.079	0.099	12,209	0.079	0.099	12,549	24,758
乌兹别克斯坦	0.023	0.029	3,554	0.023	0.029	3,653	7,208
瓦努阿图	0.001	0.001	155	0.001	0.001	159	313
委内瑞拉	0.571	0.714	88,244	0.571	0.714	90,700	178,944
越南	0.058	0.073	8,963	0.058	0.073	9,213	18,176
也门	0.010	0.010	1,236	0.010	0.010	1,271	2,507
赞比亚	0.007	0.009	1,082	0.007	0.009	1,112	2,194
津巴布韦	0.004	0.005	618	0.004	0.005	635	1,254
总计	78.009	100.000	12,362,132	78.009	100	12,706,207	25,068,339

B. 执行秘书的任期

回顾第 IV/17 号决定第 1 段提及，在任命执行秘书之前，通过缔约方大会主席团与缔约方大会进行协商，并授权缔约方大会决定执行秘书的任期，

还回顾 2010 年 10 月 26 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与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秘书签署的“订正行政安排”，这些安排载于第 X/45 号决定附件的第 3 段，其中重申了缔约方大会决定执行秘书任期的权力，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和公约执行秘书在签署“订正行政安排”之后，根据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主席团关于适用于延长执行秘书任期的条件的指示交换的解释性声明信函，

1. 欢迎联合国秘书长 2016 年 11 月 30 日宣布任命罗马尼亚的 Cristiana Paşca Palmer 为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

2. 请缔约方大会主席邀请联合国秘书长将执行秘书任命为助理秘书长级别，任期三年，但可能延长；

3. 同意第 X/45 号决定附件所载“订正行政安排”第 2 和第 3 段规定的条件，也应适用于延长执行秘书的任期。
